

把“完善党的自我革命制度规范体系”落到实处

□ 呂 晶

二十大报告提出“完善党的自我革命制度规范体系”这一重大战略部署，指出要坚持制度治党、依规治党，以党章为根本，以民主集中制为核心，完善党内法规制度体系，增强党内法规权威性和执行力，形成坚持真理、修正错误，发现问题、纠正偏差的机制。完善党的自我革命制度规范体系不仅是对于深入推进新时代党的建设新的伟大工程作出的战略部署，而且是对制度治党、依规治党提出具有时代特点的新要求。

完善党的自我革命制度规范体系是对深入推进新时代党的建设新的伟大工程作出的战略部署。党的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深入推进全面从严治党，找到了自我革命这一跳出治乱兴衰历史周期率的第二个答案，开辟阐述伟大自我革命的战略意义、基本内涵、实践要求等一系列根本性长远性问题，其中就蕴含了自我革命对推进新时代党的建设新的伟大工程的新要求，包含了以自我革命制度规范体系为推进伟大自我革命提供重要保障的要求。

在十九届中央纪委六次全会上，习近平总书记深刻指出：党的自我革命是我们党为跳出历史周期率给出的“第二个答案”，并概括出“六个坚持”的基本路径，强调必须坚持构建自我净化、自我完善、自我革新、自我提高的制度规范体系，为推进伟大自我革命提供制度保障。这是第一次明确提出推进自我革命中构建制度体系的重要性，系统阐述了制度治党、依规治党与自我革命的深刻关系，对全党同志永葆自我革命精神、增强全面从严治党永远在路上的政治自觉提出了明确要求。“六个坚持”把制度建设的要求放在最后，基本体现了党建总体布局中强调制度建设贯穿其中的要求，无论是对政治建设的要求，即坚守自我革命根本政治方向；或是对思想建设的要求，即淬炼自我革命锐利思想武器；或是对作风建设和纪律建设的要求，即自我革命有效途径；或是对推进反腐败斗争的要求，即打好自我革命攻坚战、持久战；或是对组织建设的要求，即锻造敢于善于斗争、勇于自我革命的干部队伍，都需要构建自我净化、自我完善、自我革新、自我提高的制度规范体系，以提供坚强的制度保障。

在党的二十大报告中，“坚定不移全面从严治党，深入推进新时代党的建设新的伟大工程”作出重大战略部署，将党的制度建设要求提前至第三个要求进行论述。一方面突出了自我革命的重要性。报告对党的建设提出

政治性要求：要落实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健全全面从严治党体系，全面推进党的自我净化、自我完善、自我革新、自我提高，使我们党坚守初心使命，始终成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的坚强领导核心。在七方面的工作部署中都彰显党的自我革命精神，直面矛盾问题和风险挑战，对党的各方面建设从不同角度提出了针对性强的任务措施，在制度建设方面更是直接以自我革命为主题提出完善党的自我革命制度规范体系。另一方面，这也阐明了思想建党与制度治党、依规治党相结合、辩证统一的关系。报告要求加强理想信念教育，用党的创新理论武装全党，同时要求坚持制度治党、依规治党，完善党的自我革命制度规范体系，两者在报告中作为前后两个段落出现，更加凸显了思想的引领作用和制度的规范作用的有机统一。习近平总书记深刻指出：“思想教育要结合落实制度规定来进行，使加强制度治党的过程成为加强思想建党的过程，也要使加强思想建党的过程成为加强制度治党的过程。”持续地用党的创新理论武装全党，是推进思想建党的根本途径。只有不断增强思想建党、理论强党的坚定性与自觉性，才能夯实中国共产党自我革命的思想基础和力量来源。在推进党的自我革命过程中，依规治党是底线要求，从保持管党治党的长期性与稳定性出发，旨在通过制度的严格性和根本性，将自我革命的精神实质与各项要求转变为具体的、明确的、硬性的制度化要求，确保有章可循、有据可依。坚持思想建党与制度治党相结合，思想引领与制度规范同向发力，奠定自我革命的思想基础与制度根基。

完善党的自我革命制度规范体系是对制度治党、依规治党提出具有时代特点的新部署新要求。我们作为马克思主义政党，要保持先进性和纯洁性，实现崇高使命，就必须做到在自觉接受人民监督的同时，能够主要依靠自身力量进行自我革命，并以制度规范体系提供坚强保障。习近平总书记深刻指出：“有些人迷恋西方多党轮替、三权鼎立那一套，认为一党执政无法解决自身存在的问题。实际上，纵观各国政党，真正像中国共产党这样能够始终如一正视自身问题，能够形成一整套自我约束的制度规范体系，能够严肃惩处党内一大批腐化变质分子的，可以说少之又少。”

党的十八大以来，党中央全面加强党的领导和党的建设，坚定不移全面从严治党，着重把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党的自我革命战略思想贯彻到党内

法规制度的指导方针、工作原则、重大制度和具体举措中，推动党不断革故鼎新、守正出新，永葆自我革命的精神，将党和人民的伟大事业推向前进。党的二十大报告提出完善党的自我革命制度规范体系，一方面体现了新时代全面从严治党制度建设中的鲜明特征和宝贵经验。制度治党、依规治党是一个复杂的系统工程，涉及党的建设中应该“用什么治”“治什么”以及“怎样治”内容，涵盖党内法规和党内规范性文件等党的制度的制定、执行、监督、遵守、适用等各项工作，它们之间互相联系、互相制约、互相配合，以发挥出党内制度体系的整体效应。党的十八大以来，我们党以立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加强对制度改革的顶层设计，坚持目标导向与问题导向相结合，边实践边总结边提升，把在推进自我革命中形成的好做法好经验上升为制度机制，深入探索了在长期执政条件下实现自我革命的有效途径。

另一方面也为制度治党、依规治党提出了具有时代特点的新部署新要求。二十大报告中“完善党的自我革命制度规范体系”是从“构建自我净化、自我完善、自我革新、自我提高的制度规范体系”发展而来，从概念上看更加简洁权威规范。党的自我革命制度规范体系是具有严密内在逻辑关系的科学体系，建设党的自我革命制度规范体系是一项艰巨复杂的系统工程，在二十大报告中没有事无巨细列举所有内容，而是从整体要求与重点工作两个方面进行阐述。

在整体要求中,提出坚持制度治党、依规治党,以党章为根本,以民主集中制为核心,完善党内法规制度体系,增强党内法规权威性和执行力,形成坚持真理、修正错误,发现问题、纠正偏差的机制。在重点工作部署上,首先,要求健全党统一领导、全面覆盖、权威高效的监督体系。只有完善权力监督制约机制,做到围绕权力、责任、担当设计制度,实现制度建设与时俱进,推动监督工作法治轨道上规范运行,才能构建起具有中国特色的监督体系,才能巩固党的执政地位,跳出治乱兴衰历史周期率。其次,推进政治监督具体化、精准化、常态化。新时代党和国家监督体系,具有鲜明的政治属性,要把“两个维护”作为根本政治任务,通过建立健全台账管理、动态跟踪、限期办结、督查问责、“回头看”等措施制度推动党的理论和路线方针政策、党中央决策部署坚决贯彻落实。再次,增强对“一把手”和领导

班子监督实效。全面从严治党的要求聚焦重点对象，紧盯党员领导干部“关键少数”，管好关键人、管到关键处、管住关键事、管在关键时，其中对“一把手”和领导班子监督是落实党央决策部署和全面从严治党的战略方针的关键环节。要加强《中共中央关于加强对“一把手”和领导班子监督的意见》落实，充分发挥党员领导干部的先锋模范作用和表率引领作用，带动和促进整个监督体系不断健全、更好运转。最后，发挥政治巡视利剑作用。把握巡视作为推进党的自我革命、深化全面从严治党的战略性制度安排定位，坚决贯彻《中国共产党巡视工作条例》，完善巡视巡察上下联动格局，建立健全整改常态化、长效化机制，抓实巡视整改，充分彰显巡视监督严肃性和公信力。最后，落实全面从严治党政治责任。坚持权责统一，抓好《中国共产党问责条例》全面落实，以精准规范有力问责，督促各级党组织和领导干部牢记初心使命、增强政治担当，把党的路线方针政策 and 党央决策部署贯彻落实好。

同时我们要注意，虽然完善党的自我革命制度规范体系要求是集中在一个自然段表述，但是在党的二十大报告中，习近平总书记将“党找到了自我革命这一跳出治乱兴衰历史周期率的第二个答案”作为新时代十年的战略性举措、变革性实践、突破性进展、标志性成果之一，并对新时代新征程党的自我革命作出一系列新部署、提出新要求，而制度建设贯穿党的建设全过程，可见党的领导和党的建设各方面都要突出制度建设鲜明政治导向，将党的自我革命精神实质与要求转化为制度规范，更好发挥制度固根本、稳预期、利长远作用，确保党永远不变色、不变味、不变质。例如，二十大报告深刻指出：腐败是危害党的生命力和战斗力的最大毒瘤，反腐败是最彻底的自我革命。深入推进反腐败斗争，坚持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一体推进，完善党中央集中统一领导、各级党委统筹推进、纪委监委组织协调、职能部门高效协同、人民群众参与支持的反腐败工作体制机制当然也是党的自我革命制度规范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



党务知识，并将其转化为具体的工作能力。再者，党务工作也是为了更好地服务群众，要将服务群众、保护群众利益坚持到底作为一切工作开展的基本原则。这样既可以保证在工作中不会迷失方向，也可以更好地发挥党务工作者的责任感，更好地服务人民群众，作合格的党组织成员。

依托网络信息技术创新党务工作。网络信息技术给党务工作带来了新发展、新机遇,推动了党务工作在思维、功能和治理结构方面发生转变。新时代要充分发挥网络信息技术作用,积极推动党务工作创新。一是信息技术革新党务工作方式,从技术角度重塑党务工作管理系统、构建党务管理平台,可以促进党务工作向精细化方向发展。为了适应网络信息技术发展需求,迫切需要推进党务工作向大数据思维转变,以提高执行与决策能力。具体来看,利用大数据辅助党务工作者作出正确决策,转变传统的管理手段与模式,增强互动性;基于大数据思维,在细节判断、信息共享等方面进行资源整合。通过信息技术辅助党务工作人员完成管理、宣传、教育、数据存储与分析、决策、监督等工作,实现工作方式由人工向人机协同转变。二是信息技术的引入提高党务工作的专业化程度。庞大的数据库、专业化的知识库、科学的推理规则、精确的算法、可视化的呈现方式,为工作人员提供准确的搜索结果、精确的数据分析结果、科学的建议和方案。

案例：党的二十大报告指出，坚持大抓基层的鲜明导向，抓党建促乡村振兴，加强城市社区党建工作，推进以党建引领基层治理。加强城市社区党建，如何为街道社区党组织赋能，解决街道社区党组织“小马拉大车”的困境，使他们有更多的资源和能力引领基层治理，是亟待破解的时代课

题。近年来，北京创设“街乡吹哨、部门报到”机制，南京等地推行街道“大工委”社区“大党委”制度，浙江省绍兴市越城区实施社区“契约化”共建，从不同角度探索破解街道社区党组织责大权小、资源不足等问题，有力提升了以城市基层党建引领基层治理的整体效能。

评析

坚持上下联动,为街道社区党组织增权赋能

街道社区党组织是党在城市工作的基础。随着城市管理体制改革的深化和城市管理中心的下移,街道社区党组织承担的各项任务越来越重,而它们面临的责大权小、权责不对等的問題也日益凸显。要真正使街道社区党组织在基层治理中发挥领导作用,必须坚持重心下移、权力下放、资源下沉。实践有两个思路值得关注。一种思路是向街道社区党组织赋权,使街道社区具有一定的统筹协调能力。让街道对上级派驻辖区的职能部门具有一定的指挥调度能力,对本辖区的公共事务具有综合管理权。还要重视发挥社区党组织对社区内有关重要事项的决定、资金使用等的主导作用,保证社区党组织有一定的组织引领能力。比如,北京市在推进“街乡吹哨、部门报到”中,重点落实街乡对辖区需多部门协同解决的综合性事项的协调权和督办权、对有关职能部门派出机构负责人任免调整奖惩的建议权,有效确保了街道的统筹协调权。另一种思路是在区、街道、社区等各级党组织之间“分权”。科学界定区、街道、社区党组织的权责边界,应该由上级党组织解决的问题,决不给街道社区,做到各负其责、协同用力。绍兴市越城区在实施社区共建“契约化”机制过程中,建立区、街道、社区、小区四级党建联席会议制度。按照分工,区委重点推动解决党建引领基层治理重大问题;街道党工委重点协商解决老旧小区改造、无废城市建设、住宅小区电梯加装等难事实事;社区党组织重点协调解决环境卫生、垃圾分类、设施维护、为民便民和公共安全等具体问题;小区党组织牵头协调业委会、物业服务企业、驻社区单位、结对单位之间的关系,破解小区治理难题。四级党组织之间各司其职,让过去社区党组织抓不动抓不好的难题在上下联动中得到破解。

推动上下左右联动 加强城市社区党建

□ 张超

在社区党务公开栏内进行公示，接受居民监督。第四步是“履约”，即按照共建契约和工作计划，组织开展社区党建共建活动。第五步是“评约”，即履约期满后，召开社区党建共建议事协商会议，交流评价最终履约情况，考察履约结果，并征求改进工作的意见建议。以上案例告诉我们，要加强城市社区党建，必须树立“大党建”理念，善于通过组织设置形式创新、机制创新、工作方法创新，打破行政壁垒、隶属限制、层级观念，形成城市基层党建的整体效应。

坚持协商互动,推动各领域共建资源共享、互利共赢

推动街道社区党组织强队赋能，既要靠行政推动带来的权力下放和资源下沉，也要基于协商互动形成的资源共享、互利共赢。如果把共建搞成摊派任务式的“拉郎配”，或者一方只能奉献而不能分享共建成果，那么这样的共建就很难持久开展。这就要求，开展社区党建与其他领域党建的共建，要更加注重采取协商互动的方式，善于寻找和发现共建双方的价值连接点，通过共建实现资源上的互通有无、工作上的相互促进，使共建获得更持久的动力。在越城区的社区“契约化”共建中，“谈约”的过程就是双方相互了解需求、寻找合作契合点、达成共建共识的过程。街道社区党组织“谈约”的对象，既可能是驻区的机关、学校、医院、国有企业，也可能是民营企业、社会组织。不管是哪一类对象，都是基于双方的意愿，采取平等协商的方式进行。一份签订的“契约”显示，辖区的一个公益美术馆愿意协助社区开办老年人书法培训班，社区则牵线促成这个美术馆成为附近一个小学校开展研学游的点位。这样的“契约”让“签约”双方都感到满意，受益的则是社区群众。可见，要实现共建共治，一定要有共享共赢的理念，注重协商沟通，形成良性互动，只有这样才行得稳、走得远。

党务工作是党的建设工作重点关注的內容，是党的基础性工作，关系党组织的实际运行状况。重视党务工作、善抓党务工作一直是我们党加强自身内部管理的宝贵经验。但是，在党务工作开展过程中，也存在一些问题，如党务工作切入不准、把党务工作简单定义为“传声筒”、党务工作实操水平参差不齐、党务工作和业务工作“两张皮”等。这些问题如不加以重视就会导致党务工作被“高高举起，轻轻放下”。

究其原因是有多方面的，首先，忽略主体责任，抓业务不抓党务。由于业务工作具有较大支配权，而党务工作更多是思想性、教育性内容，常常让人感到日计有余而岁计不足，难以数出太多实绩，而业务工作“硬件多”，工作容易量化。其次，认识上有偏见，摆不正党员的位置，认为党务工作任务重、工作难度大、地位不高，难有作为。甚至怕得罪人敷衍应付，执失之于宽、失之于宽。或是态度不端正，存在功利主义、实用主义倾向，把工作成绩当成个人政绩、把岗位职责视为个人权力。党务工作是一项政策性、业务性较强的工作，没有党务工作基础很难胜任。“不懂”“不会”也是致使党务工作“薄弱”的一个重要原因。

党务工作连着党建工作的“最初一公里”和“最后一公里”。有的放矢才能做到对症下药。

用党建思维抓实党务工作。党建工作与党务工作是相互联系又相互区

别的两个范畴, 需要从认识上准确把握两者的辩证关系, 没有党建, 党务就成了无源之水、无根之木; 没有党务, 党建就失去了外在呈现端口。党建工作和党务工作有所不同, 党建工作从内容上来说要更加丰富, 包括政治建设、组织建设、思想建设、作风建设、纪律建设、制度建设等, 党务工作更加具体, 围绕党的建设开展一系列具体活动, 比如发展党员、收缴党费、党员教育工作等。党务工作是党建过程的一种呈现, 党建是党务工作的主要内容。两者联系紧密, 离开党的建设, 就不存在党务工作, 因此, 党务工作要以党建思维为指导, 组织党员共同参与到的各项建设中来, 增强党员参与党建各项工作参与度, 积极推动党员主体作用的发挥。同时, 基层党组织书记要明晰党建工作“第一责任人”身份, 树立大党建工作格局, 建立起党建工作与党务工作的连接机制。保证好党务工作抓好基础性工作的同时, 探索党员作用发挥途径。

党务工作与业务工作需“同频共振”。积极推进党务工作与业务工作相结合,以系统思维推动党务工作和业务工作深度融合。党务工作和业务工作相互促进、相互融合,形成以党务促业务、以业务促发展的局面。坚持围绕中心抓党建、抓好党建促业务,坚持党务工作和业务工作目标同向、部署同步、工作协力,使二者在融合发展中相互促进。党务工作与业务工作是有机统一的,党务工作抓好了,

就能为业务工作提供坚强政治保证。同时,实现党务和业务“同频共振”,要注意避免出现重现党务轻党务的情况,这就需要强化组织责任,突出抓好“关键少数”。进一步明确党支部职责,压紧压实党支部书记第一责任人的职责,认真履行“一岗双责”,做到明责、履责、尽责,凝聚党支部书记队伍的向心力和战斗力。另外,推动党务工作与业务工作共同发力,还在于要有专业的党务工作者,积极探索党务工作者专职化,积极探索党务工作者专职化,克服党务工作中专业性不强的问题。同时,丰富组织生活内容和形式,增强吸引力和实效性。党支部组织活动要紧密联系实际,组织切合党员需求的“前期设计”,克服组织生活存在形式主义、痕迹主义的现象,让集体学习与实际工作相结合,增强吸引力。

做好党务工作关键在于人。“国家之所重者人才”，党务工作归根到底是做人的工作。一方面要提高党务工作者的党务理论和技能，这是做好党务工作的基础。党务干部作为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在基层的代表者、执行者，肩负着管理教育干部的重任，应扎实打牢党务工作的基本功，担当起凝聚队伍、理顺情绪、鼓舞干劲、引领发展的使命。另一方面，提高党务工作者的专业化水平，党务人员专业化程度决定着基层党建工作的质量水平。深学业务知识，才能成为党务工作的“百事通”。学以致用，学以致用，工作化，工作学习化”，才能学深学透

如何抓好党务工作

☐ 张力丹

坚持条块用力，增强城市基层党建的整体效应

从基层治理主体看，既有街道社区，又有机关企事业单位，还有非公有经济组织和单位组织，它们关系互不隶属、层级高低不同、领域多元多样。从基层管理体制来看，既有条条管理，又有块块管理，在同一区域，各抓各的，块块管不了条条，条条融不进块块，基层治理资源看似丰富，但又分散在各处，难以统筹利用。解决这个问题，必须坚持系统观念，通过组织形式创新、工作机制创新等方式，打破层级观念、行政壁垒、隶属限制，推动街道社区党建与单位党建、行业党建互联互通，形成整体效应。比如，在组织形式创新上，案例中提到的南京街道实行的“大工委”、社区“大党委”制度，吸收驻区单位党组织负责人担任兼职委员，形成驻区单位定期与街道社区党组织沟通会商机制，共同解决基层治理问题。在工作机制创新上，绍兴市越城区实施社区“契约化”共建机制，把社区党组织与驻区单位的共建共治共享分解为“五步作法”，以“契约”确保共建共治常态化、规范化运行。第一步是“谈约”，即社区党组织通过走访驻区单位，掌握单位基本情况，了解签约意愿，双方根据各自优势列出服务项目“菜单”，商定契约内容和服务项目。第二步是“签约”，即社区党组织牵头召开社区党建共建议事协商会议，与各成员单位签订共建框架协议，制订年度共建计划。第三步是“亮约”，即将共建契约和共建计划

基层党建案例评析